

世界主义民主理论及其批判

王金良

内容提要 世界主义民主不是一个全新的理论,从本质上说它属于政治世界主义。英国学者戴维·赫尔德和意大利学者丹尼尔·阿奇布基等人以联合国改革为起点,建构了关于未来世界秩序的世界主义民主理论设想。世界主义民主否定了主权的地域性限制,强调超越国家边界的治理理念和原则。从短期目标来说,世界主义民主不是要建立世界政府,而是主张在全球范围内建立一个介于邦联制和联邦制之间的民主体制。对于世界主义民主,批评意见认为一是它夸大了全球化及全球问题对主权国家的影响,二是它只是一个理想状态的政治设想,并不具有实践上的可能性。尽管如此,世界主义民主关于超国家治理的理论、论点和主张,为探索当前全球治理体系的变革,构建公平正义的全球新秩序提供了借鉴意义。

关键词 政治学理论 世界主义 民主 世界主义民主批判

* 王金良:华东政法大学政治学研究院副教授。(邮编:201620)

** 本文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世界主义思想研究”(项目编号:16ZDA095)的阶段性成果。感谢《国际政治研究》匿名审读专家的意见和建议,当然,文章的缺陷和不足概由笔者负责。

自18世纪启蒙运动以来,自由主义者提倡在国家交往中遵循普遍伦理道德,目的是约束主权国家的自私自利行为。然而,由于这种自由国际主义的乌托邦色彩过于浓厚,难以经受国家间政治现实的检验。除了进步和民主的空泛口号之外,世界主义理论似乎只是一个不断幻灭的理想。冷战的结束、全球相互依存及日益恶化的全球问题,再次激发了世界主义的理论建构和创新。在此背景下,如何建构一个约束主权国家的宏观理论,学术界进行了有益的探索。世界主义民主理论就是其中之一,它强调“自治”和“民主”的原则,鼓励非国家行为体的参与,以解决主权国家之间的合作困境问题。世界主义民主有以下几个理论假设:一是民主国家有利于实现和平,但国家仍然是自私自利的行为体;二是全球化侵蚀了国家的政治自主权,由此引发的全球问题超越了特定国家的领土边界;三是全球公民社会可以弥补全球“民主赤字”,能够对跨国界全球事务施加影响;四是世界主义民主的目标不是在每个国家推行民主制度,它承认国家之间的差异性。世界主义民主在当代哲学、政治学及社会学中有着广泛的讨论,但大多数学者关注的是全球正义、超国家法律规范及全球主义伦理等方面,很少有人关注以世界主义理念改革全球治理的理论观点。因此,从学理上对世界主义民主的概念、范畴、体系进行系统的梳理和概括,并对相关批评意见进行评价,有着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一、世界主义民主的理论渊源

“世界主义”(cosmopolitanism)一词源于希腊语,其前半部分“cosmos”的意思是宇宙和世界,后半部分“polis”的含义是城市和城邦,两者组合指的是世界城市或世界联邦。斯多葛学派认为,城邦政治只会带来无限制的武力和争斗,而世界主义优于城邦政治的价值理念,是一种普世哲学。在古希腊人看来,世界主义主要探讨的是在道德层面如何对待异乡人的问题。从历史上看,世界主义思想发展经历了几个不同的阶段,即伦理世界主义、法律世界主义、制度世界主义及政治世界主义。康德提倡引入了世界主义法律的概念,认为最终会形成世界主义的联盟。国家间联合并遵照国际权利的观念可以保障各

个国家的自由状态,从而缔造一个永远结束一切战争的和平联盟。^① 这里世界主义宪法超越了国家法和国际法,是一种超越主权国家至上的法律原则。从格劳秀斯到康德等诸多思想家,都在寻求如何限制国家之间的私战,从而达到“永久和平”的状态。

世界主义民主不是一个全新的理论构想,它是政治世界主义的一个部分,是基于对全球秩序规范性认识的理论。政治世界主义关注的核心是超国家权威的政治模式的设计与构建,以及确立能够保障个体在全球享有平等道德地位和权利义务的全球秩序。^② 同样,政治世界主义也关全球分配问题,即基于世界公民和政治正义的全球正义研究。20世纪70年代,在政治学及伦理学中兴起了关于全球分配正义的研究。美国普林斯顿大学教授彼得·辛格(Peter Singer)认为,从道义上讲,富国民众有义务拿出一部分用可支配收入帮助全球最贫困的人群。^③ 美国斯坦福大学和普林斯顿大学教授查尔斯·贝兹(Charles Bates)阐述了社会合作和国家边界之间的关系,探索了全球分配正义的制度性设计。^④ 后来,埃塞克斯大学教授罗伯特·古丁(Robert Goodin)、剑桥大学教授奥诺拉·奥尼尔(O'Neil)和耶鲁大学教授托马斯·博格(Thomas Pogge)等人进行了持续性研究。在分配正义问题上,世界主义者认为,人的国家属性并不具有特殊意义,所有人都应该成为道德关怀的最终目的。从理论逻辑来说,全球正义的学者主要援引的是罗尔斯的理论,即把原本适用于国内社会的正义二原则适用于全球社会。罗尔斯将社会契约的观念扩展到人民社会(society of peoples),但他认为,只有自由社会与合宜的非自由社会能够也将会接受为规制其相互间行为的普遍原则,其他非自由社会并不适用。^⑤ 博格也使用了罗尔斯的正义二原则,并将该原则适用于全球层面。他认为,现有国际制度安排侵犯了全球贫困人口的人权,国际资源特权、借贷特权及政治机制

① [德]康德:《历史理性批判文集》,何兆武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0年版,第110—113页。

② 蔡拓:《世界主义的新视角:从个体主义走向全球主义》,《世界经济与政治》2017年第9期,第15—36页。

③ Peter Singer, "Famine Affluence and Morality," *Philosophy and Public Affairs*, Vol.1, No.1, 1972, pp. 229-243.

④ Charles Beitz, *Political Theory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9, pp. 125-143.

⑤ [美]约翰·罗尔斯:《万民法》,张晓辉等译,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63—73页。

造就了现在不平等的世界经济格局。^①

进入 20 世纪 80 年代后,在全球化理论思潮的推动下,对世界主义思想的研究呈现出复兴的趋势。人们主张建立一种世界主义的全球制度安排和组织体系,显然,这是一种政治世界主义或制度世界主义的理论倾向,它超越了道德世界主义和法律世界主义。制度世界主义的主张是建立一个世界国家,试图将政治主权集中于某种世界机构之中。^② 为了协调不同国家人群之间的利益冲突关系,澳大利亚悉尼大学教授约翰·本黑姆(John Burnheim)甚至以统计的代表性为标准,主张从制度上建立能够代表任何特定人群不同利益的委员会。^③ 从本质上讲,政治世界主义和制度世界主义是超国家或后国家主义的,这里公民身份不再只是代表一种国民属性,而是世界共同体中的公民。

到了 20 世纪 90 年代,英国学者戴维·赫尔德(David Held)和意大利学者丹尼尔·阿奇布基(Daniele Archibugi)系统地提出世界主义民主理论,把民主视为一种可以在全球层面推广的制度。世界主义民主延续了康德的自由主义理念,认为民主不仅仅是一国之内的制度安排,更应该在国家之间及全球层面推行;同时,主权国家与其他行为体之间也应该遵循民主的原则。世界主义民主是一种政治进程,也是一种全球治理模式,强调从地方、国家到超国家层面的民主。1991 年,戴维·赫尔德就发文讨论了世界主义民主设想的可能性。他认为,民族国家不再是我们所认为的民主制度的关键,并对民主与地区政治和全球政治的内在关联性进行了分析。^④ 随后,1995 年,戴维·赫尔德和丹尼尔·阿奇布基两人合编了《世界主义民主:新世界秩序的一项议程》一书,在本书中,赫尔德提出世界主义民主的初步设想,他承认民族国家的持续意义,同

① Thomas Pogge, *World Poverty and Human Rights: Cosmopolitan Responsibilities and Reform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2002, pp. 112-117.

② [美]科克-肖·谭:《没有国界的正义:世界主义、民族主义与爱国主义》,杨通进译,重庆出版社 2014 年版,第 108—111 页。

③ John Burnheim, *New Forms of Democracy*, London: Sage, 1986, pp. 218-239.

④ David Held, "Democracy, the Nation-state and the Global System," *Economy and Society*, Vol.20, No.2, 1991, pp. 138-172.

时也在探索如何通过民主的原则来限制主权国家的行为。^①阿奇布基从联合国大会、国际司法权及安理会的改革入手,认为由民主国家之间确立的用于解决国家间冲突的法律和平主义原则,有助于推进世界主义民主的发展。^②民主如何适用于超国家层面?世界主义民主的规范和价值观如何向全球传播?阿奇布基对这些问题进行了思考。他认为,通过加强和改革现有的国际组织,依靠地方的、国家的、区域的和全球的民主决策,同时倡议建立跨国界的政治参与机制,以解决符合全球公共利益的重大问题。由于世界主义民主的理论倡议指向了历史从未出现过的超国家机制,因此引起诸多批评。2004年,阿奇布基撰文专门回应了这些批评意见,并一一进行了反驳。^③在后续的研究中,两人也保持了对这一主题的持续关注,对世界主义民主理论进行修正和完善。2010年,赫尔德再次论述了民主、全球化和世界主义之间的关系。他认为,我们这个时代最紧迫的全球挑战是国际安全、金融危机和气候变化问题,世界主义民主是克服这些挑战的有效手段。^④2011年,赫尔德和阿奇布基再次合作,详细撰文论述了国际组织的民主化改革,包括国际刑事法院的机构、由直接选举产生的世界议会或各国政府的世界大会。^⑤这篇文章分析的是国际组织的民主化过程,以及实现世界主义民主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两个不同的方式。可以说,这时赫尔德和阿奇布基两人的世界主义民主理论已经成熟。面对众多质疑,阿奇布基仍然是信心满怀。在其回应中,他强调了公民教育对于民主的规范和价值观跨国界传播的重要性,他认为,全球法治的发展,利益相关者直接参与跨国界决策,以及公民通过世界议会大会参与政治决策,可以推动世界主义民主的实现。^⑥目前,赫尔德和阿奇布基仍持续关注世界主义民主的

① David Held, "Democracy and the New International Order," in D. Archibugi and D. Held, eds., *Cosmopolitan Democrac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5, pp. 96-120.

② Daniele Archibugi, "From the United Nations to Cosmopolitan Democracy," in D. Archibugi and D. Held, eds., *Cosmopolitan Democracy*, pp. 121-162.

③ Daniele Archibugi, "Cosmopolitan Democracy and Its Critics: A Review," *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Vol.10, No.3, 2004, pp. 437-472.

④ David Held, *Cosmopolitanism: Ideals and Realitie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2010, pp. 143-184.

⑤ Daniele Archibugi and David Held, "Cosmopolitan Democracy: Paths and Agents," *Ethics &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25, No.4, 2011, pp. 433-461.

⑥ Daniele Archibugi, "Cosmopolitan Democracy: A Restatement," *Cambridge Journal of Education*, Vol.42, No.1, 2012, pp. 9-20.

研究。

尽管世界主义民主理论被多数学者批评和质疑,但也有一些忠实的支持者。英国亚伯大学教授安德鲁·林克莱特(Andrew Linklater)认为,全球化改变了的公民权和主权的传统内涵,他分析了后威斯特伐利亚秩序欧洲世界性民主的可能性。^① 美国普林斯顿大学名誉教授理查德·法尔克(Richard Falk)等人做出了贡献,对于当前全球政治的结构进行了批判。法尔克认为,这一结构造成富国统治的结果并形成新的南北格局,解决之道在于重构现有主权、民主和安全等基本观念。^② 伦敦经济政治学院玛丽·卡尔多(Mary Kaldor)关注的是非国家行为体的政治参与,认为在全球化时代参与者包括全球性的、地方性的、公共的和私人的行为体,我们需要以一种世界主义政治的视角来分析和回应。^③

所谓“世界主义民主”,指的是在世界主义基础上推进自治的发展,在国家、地区和全球三个层面深化和扩展民主制度。这里世界主义民主包涵了三种重要的原则即民主的公民权、代表性及责任性。关于世界主义民主,学术界出现了一些相似的概念和提法,如“后国家”民主、国际民主、跨国民主(transnational democracy)及全球民主(global democracy),等等。尤尔根·哈贝马斯(Jürgen Habermas)指出,“后国家”民主不是一个空泛的概念,在实践上是具有可行性的。^④ 在某些全球问题领域形成的地区、国际及全球层面的制度体系,能够弥补国家治理能力的不足。关于国际民主的研究由来已久,主要关注的是国家间民主扩散以及对外关系的民主化。跨国民主不是选举民主,也没有制度化的组织机构。它可以通过跨国网络组织来推进国际政治的民主化,强调的是非政府组织尤其是国际非政府组织的作用。全球民主研究的是如何维持全球安全以及实现全球和平,也有人用于分析全球机构的民主决策问题。

① Andrew Linklater, "Citizenship and Sovereignty in the Post-Westphalian State," *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Vol.2, No.1, 1996, pp. 77-103.

② Richard Falk, "On Humane Governance: Toward A New Global Politics,"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 72, No.3, 1995, pp. 133-143.

③ Mary Kaldor, *New and Old Wars*,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2, pp. 109-131.

④ Jürgen Habermas, *The Pastnational Constellation: Political Essays*, Cambridge: Polity, 2001, p. 107.

意大利国际社会科学自由大学教授拉斐尔·马切蒂(Raffaele Marchetti)认为,全球民主主张建立一种程序性的多层次民主,通过“世界联邦”(cosmo federal)体系赋予每个人政治权利,以至于每个人都拥有主张和索求的选择自由。^①在此,全球民主与世界主义民主具有相似的内涵。在国际关系理论研究中,自由主义继承了康德的研究传统。在加拿大尔加里大学副教授安东尼奥·弗兰切斯凯特(Antonio Franceschet)看来,关于国际秩序变革问题,与民主和平论相比,世界主义民主是一种更好的理论设想。^②世界主义民主超越了“人民主权”的自由观,更适用于全球化时代的政治发展。按照世界主义民主的设想,即使是民主国家也是自私自利的,甚至是充满侵略性的。这样,只有在国家(包括非民主国家)之间推行基本的平等及参与的民主原则,进一步说向超国家机构让渡部分主权,才能实现世界的持久和平和共同繁荣。

二、世界主义民主的理论框架

联合国成立后,它的主要机构联合国大会承担了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促进国际合作的责任。联合国大会实行一国一票制,对于所谓的“重要问题”进行投票表决。这种民主式的制度设计,为人们系统地讨论全球民主或世界主义民主提供了可能性。然而,人们很快就意识到,联合国难以摆脱美苏超级大国的控制和操纵。直到冷战结束后,为了迎接一个更加民主的新世界秩序,在学术界关于联合国改革的呼吁和讨论再次升温。赫尔德和阿奇布基把世界主义民主作为全球治理转型的一个重要原则。赫尔德认为,世界主义民主是国内民主的补充,即根据世界主义的理念在地区和全球层面推行民主制度,最终形成一个地区、国家和全球层面三位一体的世界主义民主体系。在国家、地区和全球网络内深化和扩展民主,在世界主义的基础上巩固民主自治的制度。^③世界主义民主不仅仅是一种制度,更是一种保障地方、国家和跨国组织拥有自

① Raffaele Marchetti, *Global Democracy: For and Against*, London: Routledge, 2008, pp. 1-2.

② Antonio Franceschet, "Popular Sovereignty or Cosmopolitan Democracy? Liberalism, Kant and International Reform," *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Vol.6, No.2, 2000, pp. 277-302.

③ [英]戴维·赫尔德:《民主与全球秩序:从现代国家到世界主义治理》,胡伟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342页。

治权的治理原则。世界主义民主是一个覆盖地区、国家和全球的政治秩序和空间,能够弥补主权国家治理的不足和缺陷。在世界主义民主的理论体系中,主要包括理论背景、价值原则、制度设计及实现路径等几个方面。

世界主义民主理论的产生,有其特殊的时代背景和思想基础。在当代民主理论中,无论精英主义、多元主义、合作主义还是参与式民主及共识民主等,都认为民主只能限定于一国之内,只能适用于特定地域范围的政治共同体。通过民主的制度设计,国家可以调解其管辖之内的各种团体、机构和个人之间的关系,从而做出符合大多数人利益和需求的政治决策。通常来说,民主是现代国家的一种统治形式和基本属性。^① 在特定地域上掌握统治权力是主权国家的重要标志,也就是说国家拥有独立表达和实现政策目标的权力。约翰·本黑姆认为,人们假定国家拥有垄断性的权力和军事力量,能够维护公共秩序以及提供公共物品。^② 关于民主化的研究,主要关注的是对象国家内部的变革过程,很少关注国家之外的因素,也忽视了全球层面和地方之间的关系。然而,在全球化时代,国家不但受到其国内各种机构和团体的影响,也受到全球机构、其他国家及非国家行为体的影响。地域构成了人们能否参与影响其生活的决策基础,但这些决策后果及其他共同体的决策后果往往超出了一国的疆界。^③ 当代全球性的政治机构、经济的相互依赖及增强的全球意识,影响了全球民主化的发展趋势。

全球化创造着新的变化和变迁,进而影响了传统的政治和经济结构。全球化和全球问题影响着包括民主国家在内的所有国家,改变了国家自主决策的能力。全球化时代“主权”的不可分割的、无限的、排他的和永恒的属性发生了改变。阿奇布基认为,在霍布斯那里,强大的“利维坦”即拥有绝对权威的国家能够给民众提供安全和保护。为此,人们必须把自身权利让渡给这种共同权力,从而形成政治共同体。然而,阿奇布基认为,“利维坦”只能为主权国家

① Juan Linz and Alfred Stepan, *Problems of Democratic Transition and Consolidation: Southern Europe, South America, and Post Communist Europe*, Baltimore: John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96, p. 17.

② John Burnheim, “Democracy, the Nations States and the World System,” in David Held and C. Politt, eds., *New Forms of Democracy*, London: Sage, 1986, pp. 218-239.

③ [英]戴维·赫尔德:《民主的模式》,第328—329页。

疆域内的公民提供安全保障。基于民族国家的统治和管理边界,主权成为保护民众维护国家利益的重要工具。全球安全和环境问题是政府的主要议程,然而,在与全球公共目标相冲突时,民主制来协调本国公民与其他国家公民之间的利益关系。^① 在日益全球化跨国化的世界中,“利维坦”无法解决国家之间的安全及其他公共问题。事实是,全球只有不到 1/6 人口能够享受到民主带来的好处,阿奇布基称之为西方的“民主精神分裂症”(democratic schizophrenia)。现有全球治理体系缺乏足够的执法能力,其决策也没有遵循民主的原则。^② 解决这一问题的出路是把世界主义的思想与现代自由民主制度相结合,形成一种创新性的世界主义民主。

世界主义民主是对现代主权原则的重大挑战。威斯特伐利亚体系不仅确立了主权、平等和领土完整等基本原则,还在欧洲大陆形成了一个相对均衡的多极格局,塑造了近代以来国家间体系的结构。然而,在当今全球化时代,国家间的政治、经济和社会联系日益深化,形成了一种内在的、不可分离的及密集的全球网络,传统的主权和地缘政治原则遭遇到重大挑战。国家权威与世界经济、国际政治决策、国际法及文化与环境之间形成了一种不可忽视的矛盾。赫尔德认为,这种挑战具体表现在:一是各类跨国事务如全球经济活动、南北关系、环境危机、安全与防卫、跨国犯罪以及新的通讯交流网络的日益扩张;二是应该重新定位区域和全球调控机构与职能机构的角色;三是必须调整现有政治制度与经济、公民社会中重要集团、机构、社团和组织之间的关系,使之遵循民主决策的精神。^③

就民主制度而言,存在着与全球化发展相互矛盾和冲突的原则。根据自由民主的思想,人民的同意是政府和国家体系合法性的基础。英国利兹大学荣休教授戴维·比瑟姆(David Beetham)指出,民主的对象是一国之内的民众,民主权利也限定在一国之内。^④ 民族国家的地域界限是人们参与公共决策的

① Daniele Archibugi, "The Reform of the UN and Cosmopolitan Democracy: A Critical Review," *Journal of Peace Research*, Vol.30, No.3, 1993, pp. 301-315.

② Daniele Archibugi, "Principles of Cosmopolitan Democracy," in Daniele Archibugi, et al., *Re-imagining Political Community: Studies in Cosmopolitan Democracy*, Polity Press, 1998, p. 216.

③ [英]戴维·赫尔德:《民主的模式》,第 342—343 页。

④ David Beetham, *Democracy and Human Rights*, Cambridge: Polity, 1999, p. 137.

基本限制条件,但本国或他国的决策后果往往会带来超越一国疆界的影响。在赫尔德看来,在全球化时代,选民的本质、代表的意义、政治参与的适当形式、协商的领域,以及民众的权利、责任和福利,都遭遇到挑战。具体来说,在地区和全球层面的现实实践和结构之间,民主国家的统治形式与国家在经济体系存在着五种不同的“脱钩”(disjunctures)现象。这模糊了国内政治的界限,改变了政治决策的条件,改变了国家政治的制度背景、组织背景和政府的法律和行政管理事务,混淆了民族国家的责任和义务的界限,限制了国家政府的行动自由。民主制要继续保持其实用性、有效性和合法性,那么就需要进一步思考如何协调与全球化之间的关系。

世界主义民主的具有普遍的价值标准和原则。世界主义有三个核心理念,即平等主义的个人主义(egalitarian individualism)、相互承认(reciprocal recognition)及无偏见的理性(impartialist reasoning)。^①世界主义是一种道德和政治诉求,承认人人都享有平等的道德价值。基于这一世界主义原则,才能够建立有效的代理机构,以及拥有有保障的自治权和发展权。赫尔德归纳出八项原则,具体包括:(1)平等的价值与尊严;(2)能动的行为主体(active agency);(3)个人的义务和责任;(4)同意;(5)以投票程序对公共事务进行集体决策;(6)参与性与辅助性(inclusiveness and subsidiarity);(7)避免严重损害(avoidance of serious harm);(8)可持续性等八项原则。^②在阿奇布基看来,世界主义民主植根于当前全球政治、经济和社会实践的土壤之中。在地方、国家、国家间、地区和全球层面,建立一个符合集体理性和民主精神的治理框架。^③世界主义民主并不是民主国家之间的简单组合,而是全面地实践世界主义的原则。^④在这项建构世界秩序的规划中,国内民主、国家间民主及全球民

① David Held, *Cosmopolitanism: Ideals and Realities*, p. 15.

② 在这八项原则中,第1—3项原则涉及的是个人的权利和自由,确定了世界主义道德领域的基本组织特征;第4—6项原则阐述的是个人的行为如何被集体化的,即如何形成更广泛的集体同意或集体的行动框架或管制体制;第7—8项原则主要为紧急需要和资源保护提供了优先重视的取向。参见[英]戴维·赫尔德:《全球盟约:华盛顿共识与社会民主》,周军华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229—236页。

③ Daniele Archibugi, *Re-imagining Political Community: Studies in Cosmopolitan Democracy*, p. 209.

④ Daniele Archibugi, "Cosmopolitan Democracy and Its Critics: A Review," *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Vol.10, No.3, 2004, pp. 437-472.

主相互支撑相互依赖。超国家组织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国际法和国际规则日益成熟及全球公民社会的兴起,都是它得以发展的基础性条件。不难发现,赫尔德的世界主义民主带有很强的意识形态色彩,是以西方自由民主的价值为根据的。不受制约的个人主义、高度机械的民主程序及普遍性的伦理诉求,组成了世界主义民主理论内核。在这种世界主义民主的设计中,忽视了欧美强国与其他发展中国家之间普遍存在的实力和地位的差别。

就制度设计而言,赫尔德的世界主义民主借鉴了自由民主的基本建制原则。民主不仅仅适用于单个主体国家,赫尔德认为更应该在地区和全球层面推行民主制度,鼓励公民参与和协商。世界主义民主作为国家政治的一种补充,用于解决主权国家治理与全球政治经济之间的“脱钩”问题,其短期目标并不是建立世界政府。赫尔德的世界主义民主是一种开放性的制度设计,它的目标就是提升全球治理的责任性、透明性和合法性。^① 在赫尔德看来,世界主义民主的机构改革和制度建设,必须以世界主义民主法为核心,在全球层面上建立一整套制度和规制。世界主义民主法能够塑造和限制全球政治决策,从而形成符合世界主义价值的全球治理体系。^② 世界主义民主主要包括以下八个方面:(1) 全球秩序由多种多样、重叠交错的权力网络组成;(2) 所有的群体和社团被认为具有自决的能力,能够形成一个授权性世界主义民主法;(3) 法律的原则划定了个人行动和集体行动的形式和范围;(4) 各种层次的法律制定和法律执行,能够在世界主义民主法框架内进行;(5) 对于自决的捍卫、政治行动的共同结构的创立及对民主之善的维护;(6) 社会正义的决定性原则符合遵守民主的过程;(7) 争端的解决必须贯之以非强制性原则;(8) 人们可以有效地进行各种形式的政治参与。^③ 在国内、国际及全球的层次上,世界主义民主法都具有重要地位。世界主义民主的主体包括从地方到全球的所有重叠交错的政治共同体,其中主权仍然是重要的参与者。受到世界主义民主法的规范和制约,需要在区域和全球层次上创建有效的跨国性立法机构和行政机构。

① Daniele Archibugi and David Held, *Cosmopolitan Democracy: Paths and Agents*, Ethics &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25, No.4, 2011, pp. 433-461.

② [英]戴维·赫尔德:《民主的模式》,第285—287页。

③ [英]戴维·赫尔德:《民主与全球秩序:从现代国家到世界主义治理》,第285—286页。

同时,赫尔德认为,应当充分发挥国际法院的功能和作用,使其能够切实保障个人和团体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在涉及全球公共利益以及集体安全等问题时,应当成立一个由所有民主国家与机构组成的权威性大会。赫尔德认为,就现阶段而言,改革后的联合国大会能够担当此任。世界法是世界主义民主的基础,在世界法基础建构一个由民主国家和民主社会组成的国际共同体,所有国家在其边界内及跨边界之间遵守世界法的约束。这种世界主义共同体遵循的是自由民主原则,追求的是在国家之上建立一个受世界主义民主法制约的超国家主体。

根据阿奇布基的观点,应该在全球范围内建立一个介于邦联制和联邦制之间的民主体制。阿奇布基认为,最理想的世界主义民主是一种居于全球邦联制和全球联邦制之间的制度形式。^① 世界主义民主追求的是一种限制主权国家的治理体系,并不必然要求成立一个世界政府。也就是说,世界主义的机构将会与主权国家并存,在某些特定问题上能够限制国家的权利。^② 世界主义民主就是一种具有合法性和有效性的全球治理,它能够限制超级大国、国际组织、金融机构和跨国公司的任意性权力。就合法性、服从性和忠诚性而言,跨国公司、全球社会运动和国际组织具有跨国家的特性,它们对于政府间寡头主义(intergovernmental oligarchism)的合法性形成了挑战。^③ 阿奇布基既要避开虚无缥缈的世界政府理想,又要致力于解决由主权国家带来的“无政府状态”。在阿奇布基看来,世界共同体应该为所有公民负责,为了所有人的利益而进行决策。全球治理的目标就是建立一种协商制度,从而使得所有公民可以对国家政府、国际组织以及跨国公司的公共决策施加影响。阿奇布基认为,这两种选择包括主权国家邦联制(confederation of sovereign states)以及建立世界范围内的利维坦(world-wide leviathan)。^④ 然而,他也指出这两种选择都

① Daniele Archibugi, *The Global Commonwealth of Citizens: Toward Cosmopolitan Democrac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8, pp. 101-112

② Daniele Archibugi, *Re-imagining Political Community: Studies in Cosmopolitan Democracy*, p. 216.

③ Daniele Archibugi, *The Global Commonwealth of Citizens: Toward Cosmopolitan Democracy*, p. 76.

④ Daniele Archibugi, "From the United Nations to Cosmopolitan Democracy," pp. 127-135.

是有缺陷的。主权国家邦联的缺陷过于强调主权的地位,这不利于全球公共决策的制定以及全球问题的解决。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后,随着世界民族独立和民族解放运动的高涨,发展中国家对于主权的合法性要求越来越高,“不干涉主权”原则成为保护发展中国家独立自主的重要保障。然而,有些国家滥用这一原则,对平民进行大屠杀,这显然违背了世界主义民主法。在第二种选择中,在世界范围内建立一个强大的利维坦国家,这是一种居于主权国家之上的世界政府。一方面,世界政府的设想远远超前于当前政治实践,是一种过于理想化的制度设计;另一方面,由于缺乏足够的限制,世界政府往往导致专制主义统治的结果。

就实现路径来说,赫尔德和阿奇布基两人都认为,世界主义国家(cosmopolitan state)是推动世界主义民主的根本性力量。世界主义国家是连接次国家组织和超国家组织的桥梁,它鼓励国内机构和组织以独立的身份参与到全球事务中去。^① 尽管国家不具备文化的、宗教的、道德的和语言的同质性,但国家仍然是最有效的政治共同体,仍然是最重要的参与者。国家能够保障公民参加到政治活动,只有国家能够代表其公民参与到国际政治中去。^② 玛丽·卡尔尔多认为,世界主义既是理想主义的也是多边主义的,美国应该通过多边主义的援助计划以推动世界主义的目标。^③ 尽管美国具有强大的经济和军事实力,但其权力使用离不开世界主义的约束。英国利兹大学教授加勒特·布朗(Garrett Brown)也认为,国家是不可回避和忽略的政治单位,世界主义的议程应该如何把国家培养成为“负责任的世界主义国家”。^④ 世界主义民主需要民主的外交政策,尤其是西方强国应该承担短期的成本,维护国际共同体的共同利益和需求。

以世界主义民主为基本原则,对联合国的制度框架进行改革,它才能获得约束主权国家的合法性和资源。为实现世界主义民主,阿奇布基认为,必

① Daniele Archibugi and David Held, *Cosmopolitan Democracy: Paths and Agents*, pp. 433-461.

② Daniele Archibugi, *Cosmopolitan Democracy, An Agenda for a New World Order*, p. 128.

③ Mary Kaldor, "The Idea of Global Civil Society,"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79, No.3, 2003, pp. 583-593.

④ Garrett Brown,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to Cosmopolitanism: The Idea of Responsible Cosmopolitan States," *Political Studies Review*, Vol.9, No.1, 2011, pp. 53-66.

须对三个机构进行有效的改革,即联合国大会、国际法院和安全理事会。在冷战时期,联合国成为美苏两个超级大国博弈的平台,违背了维护国际和平及安全以及促成国际合作的精神和原则。究其原因是因为联合国不是一个超越主权国家之上的共同体组织,无法从根本上制约和规范主权国家的行为。这种制度设计是接近于改革后的联合国组织,是一种具有民主设计的权威组织,就像如同现在的欧盟。^① 在政府和超政府机构之间建立一种自愿的、可随时废除的联盟,它的权力受到司法的制约。^② 阿奇布基把改革联合国等机构放在重要的地位,他指出如果没有考虑到联合国的角色和地位,那么建构世界主义民主既不现实也没有任何意义。^③ 尽管联合国不是一个全球政治共同体,但它可以充当大多数主权国家商议和协调的平台。改革后的联合国,能够融合本土主义和世界主义两种需求,成为当前民主全球治理的可行性选择。

当然,赫尔德和阿奇布基也表示,任何国际组织和个人都可以奉行世界主义的思想。除国家之外,世界主义民主强有力的支持者包括以下人群和组织:流亡者(Dispossessed)、移民、世界主义团体(Cosmopolitan groups)、全球利益相关者(Global stakeholders)、全球公民社会、国际的政党、工会和劳工运动以及跨国公司。^④ 在参与全人类共同命运的重大事务上,世界公民具有参与决策和承担责任的制度性渠道。^⑤ 同时,赫尔德和阿奇布基都认为,我们不仅需要已有政治组织进行改革,还需要创设一些符合民主原则的新政治组织形式。无论是赫尔德还是阿奇布基的观点,都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在欧洲理论界兴起的康德式世界主义思想的阐释。显然,欧洲国家具有培育世界主义的肥沃土壤,原因有两点:一是欧洲人对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残酷记忆使他们推崇世界主义的主张;二是从最早的欧洲煤钢联营到现在拥有超国家治理功能的

① Daniele Archibugi, *The Global Commonwealth of Citizens: Toward Cosmopolitan Democracy*, p. 110.

② Daniele Archibugi, "Cosmopolitan Democracy and Its Critics: A Review," pp. 437-472.

③ Daniele Archibugi, *Cosmopolitan Democracy, An Agenda for a New World Order*, p. 128.

④ Daniele Archibugi and David Held, *Cosmopolitan Democracy: Paths and Agents*, pp. 433-461.

⑤ Daniele Archibugi, *Re-imagining Political Community: Studies in Cosmopolitan Democracy*, p. 216.

欧洲理事会、欧盟理事会、欧盟委员会、欧洲议会、欧洲法院和欧洲中央银行，让人们看到了建设世界主义民主的可能性。赫尔德和阿奇布基的观点不尽相同，赫尔德支持以世界法为基础的全球民主制度及平等参与权等等。相对而言，阿奇布基的主张更具有包容性和适用性，他希望加强联合国在全球治理中的能力和合法性，他认为强化的联合国可以充当“准世界政府”的角色。当然，在实践中，世界主义民主仅仅在具有共同宗教和文化背景的欧洲国家取得了一些进展，如果要在全球范围内倡导或推行世界主义民主的设想，无法回避的问题是，它应如何协调不同国家、民族、宗教、文化、种族、阶层之间存在的巨大分歧。

三、对世界主义民主的批评

世界主义民主是一种领先于时代的理论主张，也是一种规范的价值诉求。世界公民、全球法、准世界政府等主张，都具有否定国家的色彩。在现实主义、自由主义者、社群主义者以及马克思主义者看来，世界主义民主难以摆脱理想化的重大缺陷。这些批评意见主要集中在两个方面：一是它夸大了全球化对主权国家的影响，不能反映当代全球政治的结构性变化；二是即使世界主义民主是一个完美的制度设计，在实践中也无法协调主权国家之间的关系。

在现实主义者看来，国家利益仍是最重要的评价标准。在国家间交往中，遵循的是地缘政治的游戏规则。主权国家构成了国际社会的无政府状态，权力政治及安全需求是最重要的诉求。即使由主权国家构成的全球政治体系是有缺陷的，但这一体系仍然是不可替代的。世界主义民主脱离了全球政治发展的现实，没有看清国际政治的本质，而所谓全球公民社会不过是主权国家的附属产物。即使将来能够出现统一的全球政体，那么，也只能通过国家间战争征服的方式实现。要建立世界政府，就会带来全球社会、经济和文化的高度同质化，也将会带来战争和暴乱。^① 美国霍普金斯大学教授威廉·康诺利(William Connolly)指出，无论是传统民主还是世界主义民主，都将遭遇地域性观念

^① Mary Kaldor, *New and Old Wars*, p. 148.

的挑战,同时,为了保护世界主义民主的特殊地域性,将会激起人们对强制权力的需求。^① 主权国家也可以通过自由联盟的方式进行联合,但在现实主义者看来,国家之间是“敌对”或“竞争”的关系,并没有实现联合的根本动机。为维护世界秩序的稳定,最优选择是减少政治参与者而不是鼓励全球非国家行为体的参与。为了应对全球问题及维护现有的国际秩序,应当强化国家的能力,而不是推行世界主义民主。^② 此外,也有人担心,在全球和国家层面推行制度化的世界主义原则,可能带来文化同质性的严重后果。世界政府的设想过于遥远和空洞,难以承担全球治理的重任,同时,也有可成为忽视或消灭文化多样性的代言人,甚至发展成为一个没有限制的专制制度。牛津大学政治学与国际关系学院教授戴维·米勒(David Miller)也认为,强世界主义(Strong cosmopolitanism)的前提是建立一个世界政府,显然这样宏大计划必将抹杀文化的多样性。^③ 当然,米勒指出,世界主义与帝国主义可能存在一个调和点,即全球政府的设想有助于不同社会之间的文化融合,文化活动不再是国家的政治工具,而是自愿团体和协会的私有化行为。人们往往把世界主义与普世主义混为一谈,认为世界主义就是要抹杀一切国家性和民族性。普世主义和民族主义信奉的是非此即彼的信条,而世界主义坚持的是亦此亦彼的原则。^④ 与民族主义、国家主义或国际主义形成了鲜明的对照,世界主义是一种超越主权国家的观察视角和价值判断。

世界主义追求人人平等的原则、接受人本善的信条及拥护个人的权利,从广泛的意义上讲,世界主义属于自由主义的范畴。然而,对于世界主义民主的政治价值和追求,自由主义者并不完全赞同。在自由主义者看来,维护个人及国家间的自由竞争是最主要的原则。国际组织有助于促进世界各国的交流与

^① William Connolly, “Democracy and Territoriality,” *Millennium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Vol.3, 1991, pp. 463-484.

^② Takeshi Nakano, “A Critique of Held’s Cosmopolitan Democracy,” *Contemporary Political Theory*, Vol.5, No.1, 2006, pp. 33-51.

^③ David Miller, “Cosmopolitanism: A Critique,” *Critical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Social & Political Philosophy*, Vol.5, No.3, 2002, pp. 80-85.

^④ 贝克认为,普世主义以一种统一规范取代阶级、种族和宗教特色的意识形态。世界主义不同于普世主义、民族主义,而是在两者之间寻求某种平衡。参见〔德〕乌尔里希·贝克:《什么是世界主义?》,《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08年第2期。

合作,国际组织的决策制度是关键所在。然而,正如罗伯特·基欧汉指出,世界政治从来都是一个民主之地。^①当前,国际组织主要是根据国家间条约和宪章成立的,一些西方国家主导的国际组织是一种排外“俱乐部”,是霸权国家统治意志的体现,这些国际组织违背了世界主义的原则,是建设世界主义民主的阻碍。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教授迈克·多伊尔(Michael Doyle)认为,在当代政治和社会进程中推进更强版本的全球民主并不具有可行性。^②推行国际组织的民主化、维护成员国形式上的平等及保障公共责任和法治,既是一个制度问题更是一个权力斗争的政治问题。当代美国政治理论家罗伯特·达尔(Robert Dahl)指出,国家之上的政治活动是国家间的协商、国内国际市场博弈的结果,同时在不同国家之间的席位分配也是非常困难的。^③对于世界主义民主,加拿大女王大学哲学教授威威尔·金里卡(Will Kymlicka)充满怀疑,认为赫尔德等人没有考虑到民主政治机构建立的可行性前提,^④他同时指出,真正的民主只能限定于特定国家范围之内。^⑤在联合国会员国中,既包括人口超过10亿的中国和印度,也包括只有几十万人口的文莱、卢森堡等国家。而在联合国大会决策投票中,基本上实行的是一国一票的原则,显然这一制度设计具有重大的缺陷。世界贸易组织、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更是大国利益的代言人,这些国际机构都需要有更大的透明度和包容性。如世界贸易组织的决策具有不透明和非民主的特性,少数会员代表通过所谓的“绿室会议”或“小型部长会议”(Green Room)对成员国的贸易政策和法规进行监督和管理,这有悖于民主决策的精神。

而在社群主义者看来,世界主义民主是一个超现实的设计方案。个人价值最终由他或他所在的社群所决定,个人自由和权利必须在特定政治单位内实现。世界主义者忽视主权国家的重要性,对个人来说,主权国家仍然是其获

① Robert Keohane, "Accountability in World Politics," *Scandinavian Political Studies*, Vol.29, No.2, 2006, pp. 75-87.

② Michael Doyle, "A More Perfect Union? The Liberal Peace and the Challenge of Globalisation,"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Vol.26, No.5, 2001, pp. 81-94.

③ [美]罗伯特·达尔:《论民主》,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第96—99页。

④ Will Kymlicka, "Citizenship in an Era of Globalization: Commentary on Held," in Ian Shapiro, eds., *Democracy's Edg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p. 239.

⑤ Will Kymlicka, *Politics in the Vernacular*,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p. 124.

得身份承认的终极单位。^①与现实主义者的观点相同,社群主义者也认为超国家层面民主的追求是不可行的。相反,社群主义者关注的主要问题是如何在一个文化同质性较高的共同体内发展和巩固民主。当然,也有人认为世界主义与社群主义也不是完全对立的,两者之间应该寻求实用主义的调和路径。^②在赫尔德和阿奇布基的世界主义民主中,也试图寻求这种平衡。

在经典马克思主义的论述中,推翻维护资本家利益的政治经济秩序,从而建立一个没有阶级制度、没有国家和政府的共产主义社会。战争是国内阶级斗争的表现,也是资本主义国家发展到垄断资本主义阶段的必然结果。代替那存在着阶级和阶级对立的资产阶级旧社会的,将是这样一个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③由于社会主义消灭了一切阶级,消除了阶级统治的暴力工具——国家,也就从根本上消灭了战争,实现了共产主义的伟大目标。在当代马克思主义者看来,现有全球政治体制维护的是欧美强国及跨国资本家阶级的利益。跨国资本家是生产全球化和金融全球化的操控者,是实施全球生产、贸易和分配的掌控者。跨国资本家阶级的崛起,为构建一个新的全球资本家历史集团奠定了基础。^④权力日益集中到跨国资本家的手中,这从根本上降低了建构世界主义民主的可能性,同时,世界主义民主的制度设计和游戏规则也是不公平的。世界主义民主的制度和代表性渠道仅仅限定于特定的社会阶级,并没有向全球所有人开放。^⑤

即使世界主义民主是一种良善的追求目标,也只能通过根本性的、急剧的及自下而上的公民运动来实现。由于缺乏世界主义的团结意识,也没有相应的全球市民社会和公共意见机构,所以,世界主义民主必然是一个乌托邦。^⑥

① Kjartan Mikalsen, "No Cosmopolitan Morality without State Sovereignty," *Philosophy and Social Criticism*, Vol.43, No.10, 2017, pp. 1072-1094.

② 李开盛:《世界主义与社群主义:国际关系规范理论两种思想传统及其争鸣》,《现代国际关系》2006年第12期。

③ [德]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50页。

④ [美]威廉·罗宾逊:《全球资本主义论》,高明秀译,北京: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95—109页。

⑤ Daniele Archibugi, "Cosmopolitan Democracy and Its Critics: A Review," pp. 437-472.

⑥ [德]乌尔里希·贝克:《世界风险社会》,吴英姿、孙淑敏译,南京大学出版2004年版,第17—19页。

在激进的马克思主义者看来,全球公民社会是利他性原则和规范的倡导者,可以限制或鼓励国家、组织和个人的行为。美国埃默里大学教授约翰·波利(John Boli)认为,个人主义的、平等的公民权是国家权威的基础,也是世界主义公民的基础。^① 全球公民社会以非国家组织为核心力量,向国家以及国际组织施加压力,全球公民社会的主要缺陷是缺乏参与全球政治的制度化渠道,因此,其支持者也主张通过选举产生一个全球议会,从而能够代表全球大多数人的利益。

从当前实践来看,世界主义民主缺乏程序的、法律的、制度的及观念的基础,这一构想只是停留在理论探索的阶段。美国纽约市立大学特聘教授戴维·哈维(David Harvey)指出,世界主义民主有助于协调地方法与世界法这一康德式困境,但就赫尔德的世界主义原则而言,它们之间存在着彼此相冲突的地方。^② 诚如赫尔德和阿奇布基所言,主权国家无法适应全球安全、经济全球化、国际法及全球问题带来的挑战,也无法独立承担起全球治理的重任。但是,同样无法否认的是,在当代全球政治中国家仍占据首要的地位,仍然是战争和安全问题的最终决定者。令人警惕的是,美国以承担“全球责任”及推广民主为由,对其他国家多次进行军事干预,以至于造成中东地区、南斯拉夫、阿富汗、利比亚及叙利亚等国家和地区一片乱象。这种以“世界主义面孔”粉墨登场的新帝国主义,实际上有损于民主的根本目标。

四、没有世界政府的全球治理

从理论构建的意义来说,世界主义民主是主张在全球层面通过普遍的道德伦理进行民主治理,是一种关于理想政治秩序的诉求。以西方自由民主制为蓝本,世界主义民主承认主权国家的自主权,强调世界主义民主法的作用,倡导非国家行为体的政治参与,这是一种没有政府的全球治理。世界主

^① John Boli, "Conclusion: World Authority Structures and Legitimations," in John Boli and George M. Thomas, eds., *Costructing World Culture: International Nongovernment Organizations Since 1875*,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pp. 284-287.

^② Thomas Pogge, "An Egalitarian Law of Peoples," *Philosophy & Public Affairs*, Vol. 23, No. 3, 1994, pp. 195-224.

义民主的是一个开放性的目标,追求更具有责任性、透明性和合法性的全球治理。

关于世界秩序演变的规范性讨论,不仅是一个理论问题,也是一个关于全球政治的实践问题。世界主义民主也是自由主义全球治理一个升级版本。1945年6月25日,在英美推动下,包括中国在内的50个国家一致同意签订了《联合国宪章》。它既确立了联合国的宗旨,也规定了成员国的责任、权利和义务。《联合国宪章》倡导的主权平等和不干涉内政原则主张每个国家都有平等的主权,任何国家或任何国际组织都无权以任何方式去干涉其他国家在本质上属于国内管辖的事物。随着全球化的发展,主权平等原则和不干涉内政原则不能为更高层次的公共责任性提供保障,也不能维护普遍的个人权利,同时,主权平等和不干涉内政原则之间是相互冲突的。民主必须超越单个主权国家,在全球范围内推行。^①世界经济活动超越了传统的国家边界,对外贸易、资本流动、技术转移促进了国家间的相互依存和联系。长期以来,欧美强国对欠发达国家和地区进行了形式多样的经济剥削和控制,例如,先进工业化国家尤其是欧美国家二氧化碳排放过多,是造成全球变暖的主要原因。然而,如果根据现有的制度安排,其他国家的公民无法对处于全球政治中心地位的霸权国家进行监督。国家占据着重要的角色,民主仍然是有效的制度安排,但在全球重要决策中主权国家不能一直保留最终的控制权。反观之,世界主义民主制度设计的合法性来源于全球公民的普遍权利,符合“自治和独立”的精神,它不受主权国家的支配和控制。

从长远目标来看,世界政府是理想主义者的终极追求。理想中的世界共同体必然是一个单一的、世界性的权力,^②美国人类学家罗伯特·卡内罗(Robert Carneiro)甚至预测,人类社会将会形成一个统一的世界政府。^③然而,作为一个统一的政治实体,在人类历史上从来没出现过。应该说,世界

① Daniele Archibugi, "Cosmopolitan Democracy," *New Left Review*, No.4, p.144.

② [美]小科尼利厄斯·墨菲:《世界治理:一种观念史的研究》,王起亮等译,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2007年版,第22—24页。

③ Robert Carneiro, "The Political Unification of the World: Whether, When, and How Some Speculations, Cross-Cultural Research," *The Journal of Comparative Social Science*, Vol.38, No.2, 2004, pp.162-177.

政府是一个极具理想化色彩的方案。赫尔德和阿奇布基另辟蹊径,构建了世界主义民主理论,这一理论主张既有利于维护和实现世界主义的理念,又不否定主权国家的重要性。全球治理不等于世界政府,它更接近于某种具有必不可少的最低限度的世界联邦制。^① 为了理解和回答全球性民主问题,必须建立一个新的民主化机制,它能够解决以全球性体制为中心的民主。^② 就现实的示范案例来说,赫尔德和阿奇布基认为,联合国和欧盟是康德世界主义思想的重大实践。欧盟具有独特性,它是唯一的主权国家和人民的联盟,是超国家的主权汇集(pooling of national sovereignty)。^③ 欧盟是一种全新类型的政治单元,这个组织正在形成具有行政、立法和司法等基本“治理”功能的协调系统。^④ 乌尔里希·贝克认为,欧洲民族国家的世界主义化产生了权力自我约束的意识,这种普遍的共识与合作的逻辑是欧洲一体化的根基。贝克把独立民族国家向自我约束的欧洲帝国成员转换带来的产物,称之为“世界主义国家”。^⑤ 欧盟的主要机构包括欧洲联盟理事会、欧洲理事会、欧洲议会和欧洲法院,这是世界主义民主的雏形。世界性民主是一个确保扩大公民权利的过程,它有助于调和现代国家之间的紧张关系。^⑥ 当然,无论是联合国还是欧盟,这两大机构的政治决策只是具备了世界主义的一些特征,它们的未来发展仍存在不确定性。

从积极方面来说,面对全球化时代的重大挑战,世界主义民主可能是符合全人类整体利益的选择。芬兰赫尔辛基大学教授巴里·吉尔斯(Barry Gills)认为,新的世界秩序就是一个民主化的全球化及全球化的民主,这发源

① [日]星野昭吉:《全球政治学:全球化进程中的变动、冲突、治理与和平》,刘小林、张胜军译,北京:新华出版社2000年版,第275—279页。

② 同上书,第211—216页。

③ 周弘、〔德〕贝娅特·科勒-科赫主编:《欧盟治理模式》,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年版,序言第1—3页。

④ [法]蒂埃里·德·蒙布里亚尔:《行动与世界体系》,庄晨燕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263—266页。

⑤ [德]乌尔里希·贝克、埃德加·格伦德:《世界主义的欧洲:第二次现代性的社会与政治》,章国锋译,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100页。

⑥ Andrew Linklater, “Citizenship and Sovereignty in the Post-Westphalian State,” *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Vol.2, No.1, 1996, pp. 77-103.

于激进的理论设想,也植根于地方、国家、地区以及全球层面的公民权。^① 世界主义民主承认民族国家存在的意义,国家是世界主义民主的试验田和实践者。在全球性体制中,国内进程与国际决策之间是相互关联的,国内民主和全球民主也是相互关联的。民主的性质和意义受制于地方的、区域及全球的结构和过程,反之亦然,国内民主化、国家之间的民主化、国际组织及国际非政府组织的民主化也将推动世界主义民主的发展。^② 英国伦敦政治经济学院副教授马蒂亚斯·阿奇布基(Mathias Archibugi)指出,尽管人们无法确定全球民主化的必要条件,但还是可以归纳总结推动全球民主化的要素。^③ 在对印度民主化的案例分析后,马蒂亚斯·阿奇布基认为,在看似缺乏民主化条件的国家也可以完成民主的转型和巩固,对于全球民主来说亦是如此。瑞典哥德堡大学教授简·斯科尔特(Jan Scholte)提出了“后现代全球民主”(postmodern global democracies)的理念,这一理念建立在跨等级性、多元主义团结、跨文化性、平等分配,以及政治权利和义务观念生态化理解的原则之上。^④

全球公民社会是全球政治中的进步力量,也是民主化的推动者。建构世界主义民主,必然以世界公民为根基。尽管威尔·金里卡反对世界主义民主的观点,但他也承认,在政治理论研究中不应该把民族国家看作是唯一重要的行为体,而是需要一种关于民主和治理的世界主义观念。^⑤ 在后威斯特伐利亚体系中,传统的公民和主权概念已经发生改变,国家成为调解公民对于次国家、国家以及国际忠诚的工具。^⑥ 建立在个人主义、自由主义基础上的世界主义,反对建立在国家、民族单位基础上的差异性,要求公平地对待每一个“世界公民”。在现代公民概念基础之上,在理论上关于世界公民的宪法具有了意

① Barry Gills, "Democratizing Globalization and Globalizing Democracy," *Annals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Political & Social Science*, Vol.581, No.1, 2002, pp. 158-171.

② Daniele Archibugi and David Held, "Cosmopolitan Democracy: Paths and Agents," pp. 433-461.

③ Mathias Archibugi, "Is Global Democracy Possible?" *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Vol. 17, No.3, 2011, pp. 519-542.

④ JanScholte, "Reinventing Global Democracy," *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Vol.20, No.1, 2011, pp. 3-28.

⑤ Will Kymlicka, *Politics in the Vernacular*, p. 235.

⑥ David Long, "The Harvard School of Liberal International Theory: A Case for Closure," *Millennium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Vol.24, No.3, 1995, pp. 489-505.

义。整个世界是一个相互关联的“公民共同体”，它将公民责任与权利放置于全球的背景当中去理解。这种普世伦理通常反对源于国籍、民族或文化的区分，摆脱了以主权国家制度化的框架限制。世界公民尊重不同的文化与价值，也把整个人类的利益当作是最重要的政治诉求，然而，世界公民的“权利”实现的保障赖于拥有领导权和支配权的政治组织和机构。在没有国家制度化政治领域中，只有通过具有代表性的公民社会组织才能解决某些具体问题，进而践行世界主义的理念。^① 非政府组织、私人志愿组织、工会、宗教组织，以及专业协会正在成为全球正义诉求的代言人，左翼运动、女权运动、生态运动及民权运动推动了世界政治的民主化。

全球公民社会中的激进分子是世界主义民主的支持者，他们遵循的是世界主义的普遍原则。入江昭指出，国际组织尤其是国际非政府组织致力于解决全球公共问题，是正义和文明的社团，它们的使命是把世界转化成为一个文明的共同体。^② 星野昭吉认为，全球军事化或世界军事秩序可能妨害民主化的进程，影响全球民主的结构，而全球民主化的推动力量是全球性的公民民主和全球性的民间社会。^③ 莫利·科克伦(Molly Cochran)认为，人们应该以实用主义的方式来理解当代全球政治，在国际公共领域中自下而上的方式能够推动世界主义民主的发展。^④ 就价值原则而言，与主权国家相比全球公民社会更能遵循世界主义的理念。应该说，关于全球化公民社会的理论观点存在一个重要的理论缺陷，即批判是其看家本领但它不善于理论建构。无论是全球公民社会理论还是“没有政府的治理”的主张，都一种解释性、规范性及反思性的理论观点，关于未来全球政治秩序的建构，它们的建议和主张并不比世界主义民主理论更具说服力和解释力。

① David Chandler, "New Rights for Old? Cosmopolitan Citizenship and the Critique of State Sovereignty," *Political Studies*, Vol.51, No.2, 2010, pp. 332-349.

② 〔美〕入江昭：《全球共同体》，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版，第190—192页。

③ 〔日〕星野昭吉：《全球政治学》，第214—228页。

④ Molly Cochran, "A Democratic Critique of Cosmopolitan Democracy: Pragmatism from the Bottom-up," *Europe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Vol.8, No.4, 2002, pp. 517-548.

结 论

世界主义民主不仅仅是关于道德的、规范性的和法律的观念，更是一种关于规范性全球治理的制度性或政治性的诉求。然而，世界主义民主只是源于欧美国家的经验，且不能肯定地说就是一种成功的经验。无论是从价值、目标、特征还是实现途径来说，它都不过是自由民主制适用于全球版本。以此为基础，赫尔德和丹尼尔·阿奇布基以欧洲的经验来解释全球政治的实践，并推广到全球不同的国家、民族、文化和阶层，其适用性也就大打折扣了。尽管世界主义民主主张重新界定和构造政治共同体，以建立和平与稳定的世界秩序，但就目前而言，国家尤其是大国仍然是全球政治的决定性力量。

在新自由主义意识形态的主导下，全球政治是一个维护欧美强国利益的治理体系。超国家机构应该立足于全球社会的整体利益，而不是充当欧美强国霸权统治的工具。这种治理体系不过是主权国家的“集装箱”，无法改变霸权治理的属性。无论是跨国家的公民社会、后国家的行动网络还是其他行为体，都有推进世界主义民主的根本动机。但是，它们无法解决不平衡发展的全球化问题，也无法从根本上挑战霸权国家的利益。

从经验层面的观察来说，全球气候变化、环境污染、人口爆炸、资源短缺、国际恐怖主义和跨国犯罪等全球问题日益恶化，同时全球安全、经济及社会交往都需要一个更加民主的全球治理。如果世界主义民主的价值和实践能够进一步扩展，那么，它有助于建立一个更加公平的、高效的及具有合法性的全球治理体系。同时，从人类思想发展史来看，关于理想秩序和政治偏好的规范性理论一直是人们讨论的兴趣所在，建立在自由主义道德乌托邦基础之上的世界主义民主，必将加深人们关于政治世界主义的理解，从而引起更多的思考和辩论。